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冀科环检（2020）第 YS057 号

项目名称：盐山县泰达国际城（南区）项目

委托单位：盐山县泰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科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

本电子版用于客户校对确认，最终内容以正式报告为准

承 担 单 位 ： 河北科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 告 编 写 ：

审 核 ：

签 发 人 员 ：

参 加 人 员： 何雪峰、张赛、白志远、田梦迪、李盼、马晴、伊丽静、王然、刘丽丽、韩亚纯、叶阳、白陆羊、齐世强、孙明珠

河北科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 话：0311-86060686

传 真：0311-68058415

邮 编：050000

地 址：石家庄市高新区湘江道 319 号孵化器 B 座 01 单元 5 层

本电子版用于客户校对确认，最终内容以正式报告为准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盐山县泰达国际城（南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盐山县泰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住宅楼 设计生产能力：主体工程 11F 住宅楼 4 栋，2F 商业楼 2 栋。 实际生产能力：4 栋 24F 住宅楼。				
环评时间	2015 年 03 月	开工日期	/		
投入试生产时间	/	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09 月 01 日至 02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盐山县环保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河北嘉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1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 概 算	80 万元	比例	0.73%
实际总投资	11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80 万元	比例	0.73%
验收监测依据	1、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第 13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 3、原河北省环境保护局冀环办发[2007]65 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4、《盐山县泰达国际城（南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 年 3 月。 5、《盐山县泰达国际城（南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2015 年 4 月 18 日。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	1、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中限值要求；氮氧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二级标准； 3、废水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氮、动植物油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同时满足盐山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4、社会声环境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表二、主要生产工艺及排污节点分析：

一、工艺流程图

图 1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二、主要生产工艺及排污节点分析：

（1）废水：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居民产生的生活污水及商业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小区居民产生的生活污水及商业废水。废水水质为 COD、 SS、氨氮,商业废水及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盐山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处理废水量为 100.91m^3/d (36832.15m^3/a),外排废水经城市污水管网进入盐山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不直接外排。本项目对化粪池采取防渗处理，在防渗结构上(包括池的底部及四周壁)均设置隔离层，并与地而隔离层连成整体；化粪池的防渗结构为底面采用水泥铺面，上涂防水布夯实;四周池壁表面涂抹防水膜+防腐环氧树脂防渗，已达到防腐防渗漏的目的.通过以上措施，可有效阻隔废水对地下水的污染。

（2）废气：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汽车尾气、垃圾恶臭。a、汽车尾气。本项目设置地下停车场停车场内会排放少量汽车尾气，主要成份为 NO、CO、 THC。目前我国汽车出厂即达到国家机动车尾气控制标准要求，根据项目性质，本项目车库内车辆多为小汽车，使用的燃料为无铅汽油。经污染源强分析，地下车库排气口处汽车尾气中污染物 CO、NO、THC 污染源强很小。项目停车场为地下停车场，地下停车场设置独立的送排风系统，汽车尾气扩散条件较好，并作消声处理。 项目道路两旁进行绿化景观处理，对排放尾气起到一定的吸收净化作用。b、垃圾恶臭。本项目采用专用垃圾收集箱及塑料垃圾收集袋，收集的垃圾定期由专职人员清运，做到日产日清，不积存。装车清运时将专用垃圾收集箱及塑料垃圾收集袋里的垃圾直接装入垃圾运输车，整个过程垃圾不外露，能够减轻垃圾臭气对附近环境（尤其是居民住宅）的影响。

（3）噪声：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是加压水泵、地下停车场排风机、电梯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小区内居民生活噪声和机动车噪声。a、加压水泵房水泵、地下停车场排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采取地下布置，设备间设吸声板及隔声门进行隔声降噪，水泵设基础减振。b、地体方噪声。为降低电梯房噪声，项目电梯间设吸音板及隔声门进行隔声降噪。c、为避免使小区内声环境受到机动车影响，小区管理部门应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机动车进入小区内部。小区内道路设置缓冲带，使车辆进入小区后降低速度，以减少噪声。小区内设立机动车禁鸣标志。d、商业噪声主要来源于人员的喧哗声和日常营业噪声。加强管理，减少商业噪声。本项目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墙体内壁吸声等降噪措施，再经距离衰减后，设备噪声对距离最近的居民住宅贡献值较小，对周围居民住宅声环境质量变化影响不大。

（4）固废：本项目固废主要是商业垃圾和小区居民产生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商业垃圾采用垃圾袋装，通过垃圾箱分类收集，能利用的回收利用， 不能利用的由物业管理部门通过垃圾收集、清运并由盐山县市容部门统一处理。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水：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居民产生的生活污水及商业废水。

2、废气：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汽车尾气、垃圾恶臭。

3、噪声：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是加压水泵、地下停车场排风机、电梯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小区内居民生活噪声和机动车噪声。

4、固体废物：本项目固废主要是商业垃圾和小区居民产生的生活垃圾。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

类别	项 目	主要设施/设备/措施	处理效果	环保投资	执行情况
废气	汽车尾气	送排风系统+ 商业区绿化	—	10 万元	已落实
	垃圾恶臭	专用垃圾收集箱及塑料垃圾 收集袋，绿化带隔离	—	5 万元	
废水	生活污水 商业废水	商业废水及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城市污水管网进入盐山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 级标准，同时满足盐山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30 万元	已落实
噪声	加压水泵、地下停车场排风 机、电梯等设 备	地下布置、基础减振、吸 音板及隔声门、减振带、设机动车禁鸣标志	项目边界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	20 万元	已落实
固废	生活垃圾 商业垃圾	垃圾分类袋装、设置封闭箱体的垃圾箱、定期送至垃圾填埋场	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修改单中标准要求	10 万元	——
其他	化粪池	化粪池防渗结构底面采用水泥铺面，上涂防水布夯实；四周池壁表面涂抹防水膜+防腐环氧树脂防渗	—	5 万元	——
合计				80 万元	——

表四 监测内容

1.生产工况核查

监测期间该项目正常生产，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2.监测方案及分析方法

2.1 监测方案

类 别	监测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率	备注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个点 下风向 3 个点	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	每天监测 4 次 监测 2 天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限值要求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个点 下风向 3 个点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每天监测 4 次 监测 2 天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相应值
废水	化粪池出口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氮、动植物油	每天检测 4 次 检测 2 天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 级标准，同时满足盐山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噪声	项目边界四周	社会声环境噪声	昼、夜间各监测一次，监测 2 天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2.2 分析方法

类 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mg/m^3	气相色谱仪 GC-6890A KYHB-FA001
（无组织）废气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479-2009	0.020 mg/m^3	722 可见分光光度法 KYHB-XA013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14675-1993	——	——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 GB/T6920-1986	——	PHS-3C pH 计 KYHB-FA02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50mL 酸式滴定管 KYHB-FA03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 KYHB-FA013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4mg/L	万分之一分析天平 CP214 KYHB-FA029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SPX-250BIII生化培养箱 KYHB-FA006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mg/L	OIL4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KYHB-FA04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0.05mg/L	UV-1100B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KYHB-FA063
噪声	社会声环境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KYHB-XA021 AWA6221A 型声校准器 KYHB-XA040

表五、厂界环境噪声及工况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监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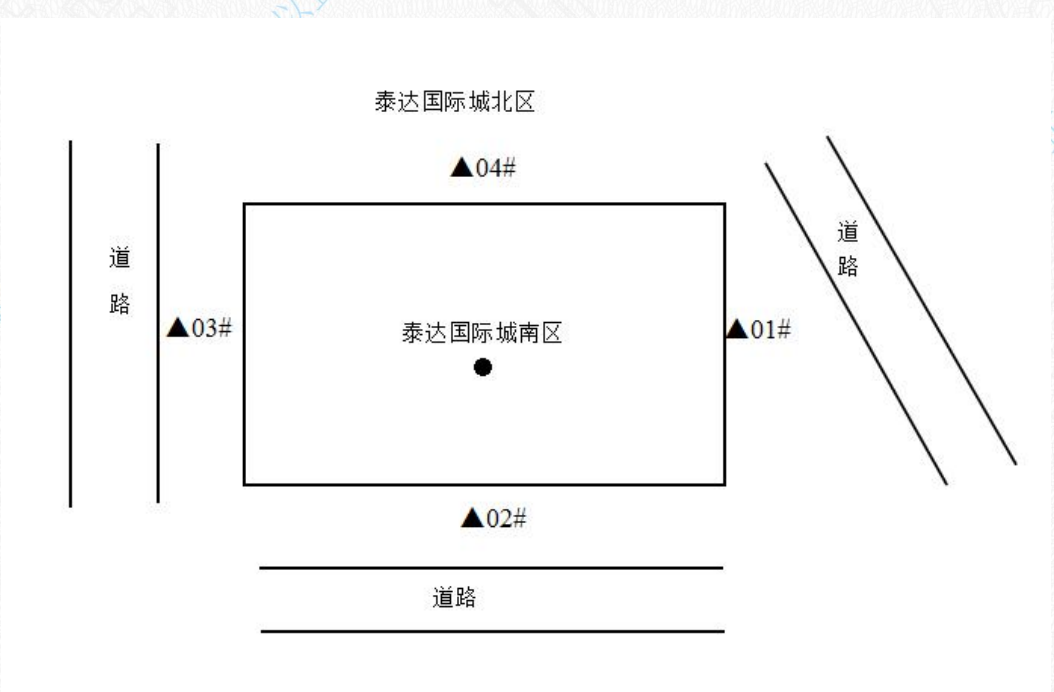

图 1 社会声环境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社会声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20 年 09 月 01 日		2020 年 09 月 02 日		执行标准号及标准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GB22337-2008 表 1
项目边界东 01#	51.4	41.9	52.0	42.2	2 类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项目边界南 02#	52.0	41.7	51.3	41.6	
项目边界西 03#	53.1	42.5	53.3	43.7	
项目边界北 04#	51.2	43.1	51.9	42.4	

注：▲代表噪声监测点位、●代表噪声源。

监测工况及必要的原材料监测结果

该项目建成部分，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设备运行正常，生产负荷为 80%。运营率达到 100%，符合国家环保局“三同时”验收监测规定。

表六、监测结果

（一） 废水验收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及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年排放量（t/a 或万 m^3/a）	执行标准号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2	3	4	均值		GB8978-1996 表 4 三 级标准，同时满足盐山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化粪池出口 2020.09.01	pH	无量纲	7.64	7.54	7.68	7.48	——	——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1	9	11	10	10	0.368	≤400	达标
	氨氮	mg/L	1.48	1.66	1.51	1.70	1.59	0.0586	≤35	达标
	悬浮物	mg/L	6	7	6	5	6	0.221	≤2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4	4.5	4.1	4.3	4.3	0.158	≤200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0.52	0.52	0.54	0.57	0.54	0.0199	≤100	达标
	总氮	mg/L	3.23	3.80	3.64	4.27	3.74	0.138	——	——
化粪池出口 2020.09.02	pH	无量纲	7.68	7.58	7.62	7.60	——	——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2	10	10	13	11	0.405	≤400	达标
	氨氮	mg/L	1.56	1.70	1.63	1.48	1.59	0.0586	≤35	达标
	悬浮物	mg/L	7	5	6	5	6	0.221	≤2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9	4.0	3.9	4.2	4.0	0.147	≤200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0.43	0.44	0.43	0.45	0.44	0.0162	≤100	达标
	总氮	mg/L	4.21	3.99	3.36	3.43	3.75	0.138	——	——

（二）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及日期		检测点位	单位	检测结果 1	2	3	4	最大值	执行标准及限值	达标情况
非甲烷总烃	2020.09.01	上风向01#	mg/m³	1.03	1.02	1.00	1.02	1.48	DB13/2322-2016 表 2 ≤2.0	达标
		下风向02#	mg/m³	1.42	1.41	1.48	1.40			
		下风向03#	mg/m³	1.43	1.44	1.45	1.40			
		下风向04#	mg/m³	1.46	1.35	1.39	1.36			
	2020.09.02	上风向01#	mg/m³	0.77	0.88	0.81	0.89	1.25	DB13/2322-2016 表 2 ≤2.0	达标
		下风向02#	mg/m³	1.25	1.20	1.19	1.21			
		下风向03#	mg/m³	1.23	1.17	1.14	1.20			
		下风向04#	mg/m³	1.11	1.22	1.12	1.16			
氮氧化物	2020.09.01	上风向01#	mg/m³	0.027	0.029	0.028	0.027	0.034	GB16297-1996 表 2 ≤0.12	达标
		下风向02#	mg/m³	0.031	0.033	0.033	0.032			
		下风向03#	mg/m³	0.030	0.031	0.034	0.033			
		下风向04#	mg/m³	0.032	0.032	0.031	0.030			
	2020.09.02	上风向01#	mg/m³	0.029	0.028	0.028	0.029	0.036	GB16297-1996 表 2 ≤0.12	达标
		下风向02#	mg/m³	0.033	0.034	0.034	0.032			
		下风向03#	mg/m³	0.032	0.032	0.032	0.030			
		下风向04#	mg/m³	0.036	0.033	0.031	0.034			

（二）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续）

检测项目及日期		检测点位	单位	检测结果				最大值	执行标准及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4			
臭气浓度	2020.09.01	上风向01#	无量纲	<10	<10	<10	<10	13	GB14554-93 表 1 二级标准 ≤20	达标
		下风向02#	无量纲	<10	<10	13	<10			
		下风向03#	无量纲	12	<10	<10	<10			
		下风向04#	无量纲	<10	<10	<10	<10			
	2020.09.02	上风向01#	无量纲	<10	<10	<10	<10	13	GB14554-93 表 1 二级标准 ≤20	达标
		下风向02#	无量纲	<10	<10	12	13			
		下风向03#	无量纲	<10	<10	<10	<10			
		下风向04#	无量纲	<10	<10	<10	<10			

本电子版用于客户校对确认，最终内容以正式报告为准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示意图（2020.09.01 风向：西北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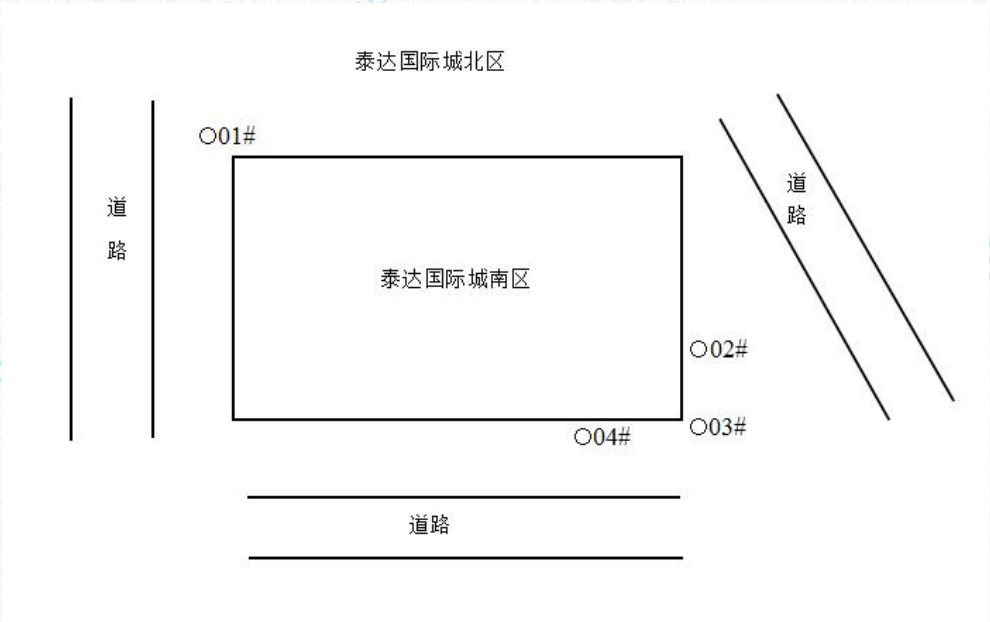

注：○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示意图（2020.09.02 风向：北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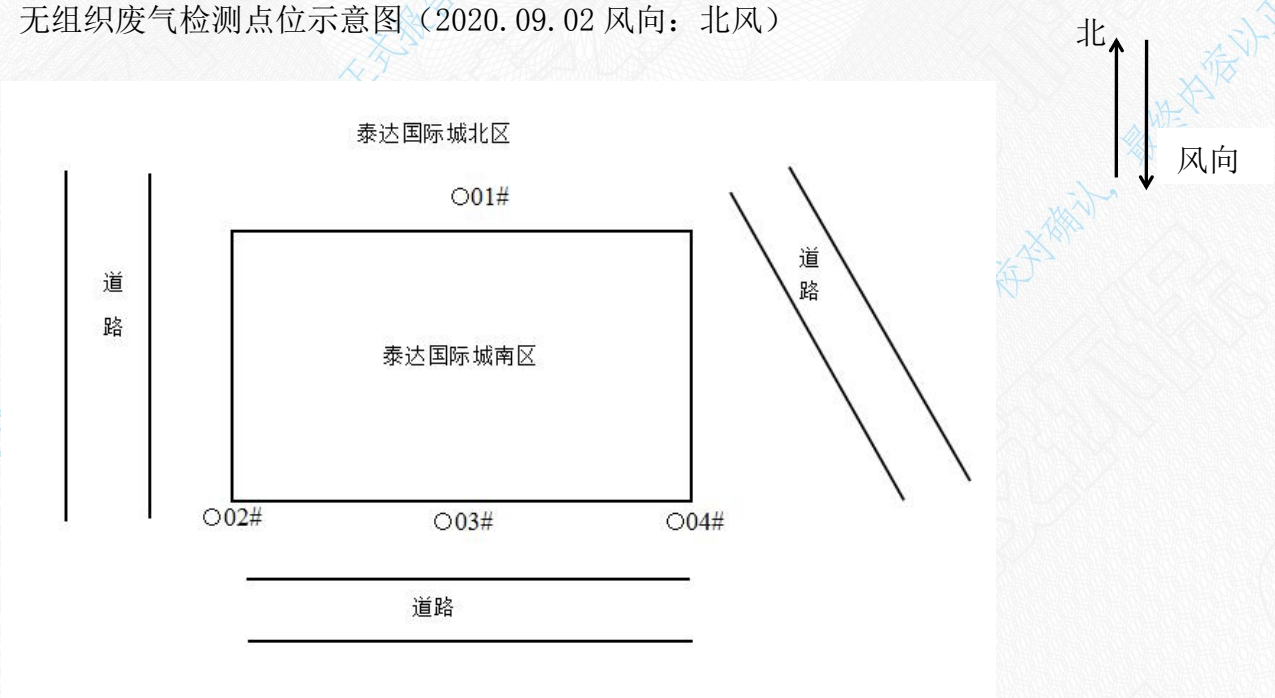

注：○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

表七、环保检查结果

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理： 本项目固废主要是商业垃圾和小区居民产生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商业垃圾采用垃圾袋装，通过垃圾箱分类收集，能利用的回收利用， 不能利用的由物业管理部门通过垃圾收集、清运并由盐山县市容部门统一处理。
绿化、生态情况： 无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无
应急计划： 无
存在问题： 无
其它： 无

本电子版用于客户校对确认，最终内容以正式报告为准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验收监测结论：

河北科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 01-02 日对盐山县泰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和监测，得出如下结论：

现该项目已基本按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建设完成，符合验收要求。该厂验收监测期间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监测期间该项目主要生产设备生产负荷为 80%，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1、废水：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居民产生的生活污水及商业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小区居民产生的生活污水及商业废水。废水水质为 COD、 SS、氨氮,商业废水及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盐山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处理废水量为 100.91m^3/d (36832.15m^3/a),外排废水经城市污水管网进入盐山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不直接外排。本项目对化粪池采取防渗处理，在防渗结构上(包括池的底部及四周壁)均设置隔离层，并与地而隔离层连成整体；化粪池的防渗结构为底面采用水泥铺面，上涂防水布夯实;四周池壁表面涂抹防水膜+防腐环氧树脂防渗，已达到防腐防渗漏的目的.通过以上措施，可有效阻隔废水对地下水的污染。经检测，废水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 级标准，同时满足盐山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即 pH 为 6-9（无量纲），化学需氧量≤400mg/m^3，悬浮物≤200mg/m^3，五日生化需氧量≤200mg/m^3，氨氮≤35mg/m^3，动植物油≤100mg/m^3，）。

2、废气：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汽车尾气、垃圾恶臭。a、汽车尾气。本项目设置地下停车场停车场内会排放少量汽车尾气，主要成份为 NO、CO、 THC。目前我国汽车出厂即达到国家机动车尾气控制标准要求，根据项目性质，本项目车库内车辆多为小汽车，使用的燃料为无铅汽油。经污染源强分析，地下车库排气口处汽车尾气中污染物 CO、NO、THC 污染源强很小。项目停车场为地下停车场，地下停车场设置独立的送排风系统，汽车尾气扩散条件较好，并作消声处理。 项目道路两旁进行绿化景观处理，对排放尾气起到一定的吸收净化作用。b、垃圾恶臭。本项目采用专用垃圾收集箱及塑料垃圾收集袋，收集的垃圾定期由专职人员清运，做到日产日清，不积存。装车清运时将专用垃圾收集箱及塑料垃圾收集袋里的垃圾直接装入垃圾运输车，整个过程垃圾不外露，能够减轻垃圾臭气对附近环境（尤其是居民住宅）的影响。

经检测，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限值要求（即非甲烷总烃浓度限值：≤2.0mg/m^3）；氮氧化物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即氮氧化物浓度限值≤0.12mg/m^3），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标准相应值（即臭气浓度限值≤20（无量纲））；

3、噪声：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是加压水泵、地下停车场排风机、电梯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小区内居民生活噪声和机动车噪声。a、加压水泵房水泵、地下停车场排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采取地下布置，设备间设吸声板及隔声门进行隔声降噪，水泵设基础减振。b、地体方噪声。为降低电梯房噪声，项目电梯间设吸音板及隔声门进行隔声降噪。c、为避免使小区内声环境受到机动车影响，小区管理部门应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机动车进入小区内部。小区内道路设置缓冲带，使车辆进入小区后降低速度，以减少噪声。小区内设立机动车禁鸣标志。d、商业噪声主要来源于人员的喧哗声和日常营业噪声。加强管理，减少商业噪声。本项目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墙体内壁吸声等降噪措施，再经距离衰减后，设备噪声对距离最近的居民住宅贡献值较小，对周围居民住宅声环境质量变化影响不大。经检测，社会声环境噪声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昼间≤60dB(A) 夜间≤50dB(A)）。

4、固废：本项目固废主要是商业垃圾和小区居民产生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商业垃圾采用垃圾袋装，通过垃圾箱分类收集，能利用的回收利用， 不能利用的由物业管理部门通过垃圾收集、清运并由盐山县市容部门统一处理。

建议：

1、搞好日常环境管理工作，提高职工环保意识。

2、加强各种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行。

3、加强厂区的绿化、净化工作，创造一个良好的生产环境。

附图

采样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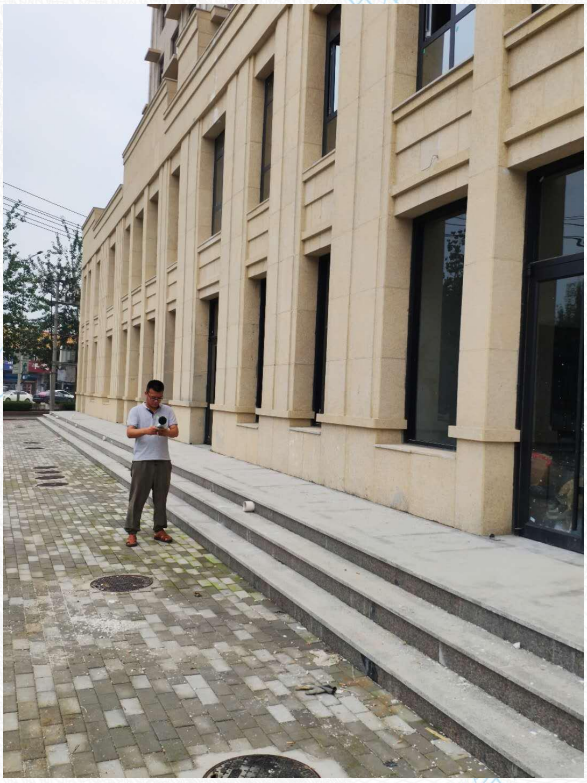

本电子版用于客户校对确认，最终内容以正式报告为准

附图

环评审批意见

审批意见: 盐环表［2015］07 号

盐山县泰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盐山县泰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盐山县泰达国际城（南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局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盐山县泰达国际城（南区）项目，建设内容为: 总投资 1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地面积 22009.66 平方米，建筑面积 54711.36 平方米。盐山县发展改革局以盐发改投核字[2015]006 号文同意该项目的备案。盐山县国土资源局、盐山县建设局均出具意见，同意项目选址和建设。

该项目在符合产业政策与发展规划、选址符合区域土地利用规划、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及投资、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我局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还应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加强施工期管理，制定严格的规章制度，确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严格落实《盐山县垃圾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提出的施工扬尘控制措施，施工运输和现场物料须采用遮盖，施工场地周围要采取设置围挡、定时洒水抑尘等措施，减少施工扬尘的环境影响。采用低噪声、低振动施工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和进度，施工场界噪声须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

2、项目运营后:（1）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附图

环评审批意见

废水排放要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盐山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2）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3）对噪声源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4）运营期固体废物排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中标准要求。

三、项目建设要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向我局提交书面试运营申请，经检查同意后方可进行试运营。自试运营之日起 3 个月内，要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该项目“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工作由盐山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五、你公司在接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须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报送盐山县环境监察大队，并按规定接受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经办人：

公 章

2015年 4月 8 日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河北科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盐山县泰达国际城（南区）项目						建设地点	盐山县城西南部，东邻银河大街，南邻凤凰路，西邻千章大街				
	行业类别	K7010 房地产开发经营					建设性质	□新 建 √	□改 扩 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主体工程 11F 住宅楼 4 栋，2F 商业楼 2 栋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		实际生产能力	4 栋 24F 住宅楼			投入试运行日期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80			所占比例（%）	0.73	
	环评审批部门	盐山县环保局					批准文号	盐环表[2015]07 号			批准时间	/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河北科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1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0			所占比例（%）	0.73	
	废水治理（万元）	30	废气治理（万元）	15	噪声治理（万元）	20	固废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	
建设单位		盐山县泰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061300	联系电话	15933272080	环评单位			河北嘉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非甲烷总烃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
	废水	/	/	/	/	/	/	/	/	/	/	/	/
	氨氮	/	1.59	35	/	/	0.0586	/	/	/	/	/	/
	COD	/	10	400	/	/	0.386	/	/	/	/	/	/
	固体废弃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 (4)-(5)-(8)- (11)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